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1000 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33 天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以及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并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认购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870456 期”1000 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认购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

波银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 870456 期”，本次认购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 870456 期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产品管理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认购金额：1000 万元
- 5、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以存款为本金，挂钩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金融市场指标的创新型存款产品。
-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7、委托理财期限：33 天
- 8、预期年化收益率：年化 4.5%
-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宁波银行无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合同相关文件由公司董事长根据内部审批权限，授权财务总监签署。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保证资金安全，控制投资风险。

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实时关注产品运营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收益水平，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购买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投资收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核工业系列 2 号 专项私募基金	2,000	契约型 基金	2017 年 11 月 3 日	2018 年 5 月 4 日(具 体结束日期以产品 结束日期为准)	7.30%	未到期
苏州市姑苏新型 建材有限公司	利多多对公结构 性存款	1,500	结构性 存款	2017 年 11 月 2 日	2018 年 1 月 31 日	4.15%	未到期
苏州市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中心有 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 利率结构 18297 期人民币结构性 理财产品	10,000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18 年 2 月 26 日	4.4%-4.8%	未到期
苏州市建筑科学 研究院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启盈可选期限理 财 2 号	500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 1 月 26 日	3.10%	未到期
苏州市建筑科学 研究院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870456 期	1,000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 1 月 29 日	4.50%	未到期

本次购买后，公司委托理财余额 15000 万元，其中以自有资金投资 5000 万元，以募集资金投资 10000 万元。

五、备查文件

- 1、《单位结构性存款 870456 期产品说明书》；
- 2、《企业网上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28 日